

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关于湖北斯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2019年年报延期披露的专项情况说明

湖北斯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：

我们接受贵公司委托，对贵公司2019年年度报表进行审计，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，贵公司拟延期披露年报，根据全国股转公司（2020）264号股转系统公告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2019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的要求，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：

一、审计业务承接情况

我所于2020年1月13日与贵公司签订了《审计业务约定书》，受托贵公司的2019年度年报审计工作。贵公司为我所连续服务客户，我所已为贵公司提供了2年服务。

二、就必要工作条件、配合审计工作开展、与管理层就重大审计事项沟通等情况

因受武汉封城的影响，我们进行远程审计，斯曼股份对远程审计给予了密切配合。审计项目组已执行部分审计程序，如存货监盘、对财务报表数据进行分析等。

截至目前，我们与公司管理层不存在就重大审计事项意见未能达成一致的情况。

三、审计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情况

斯曼股份处于新冠病毒疫情的重灾区，受湖北省封城的影响，企业财务人员不能正常上班，审计团队也不能前往审计现场获取充分的审计资料和证据。故斯曼股份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需延期出具。本次审计受影响的科目主要为货币资金、往来款项、存货、营业

收入和营业成本等科目，影响主要表现为：银行询证函、往来询证函及收入询证函不能及时发出，不能及时地获取充分的审计资料和证据。武汉已于2020年4月8日解除封城，针对以上情况，审计项目组拟采取如下措施：一是合理配备审计人员，保证审计力量；二是积极和企业进行沟通，提前执行部分审计程序（如寄发往来询证函等）；三是加强对审计项目组的指导和监督，积极推进项目进度。

四、审计工作预计完成时间

我所已积极与贵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沟通，确认现场审计工作时间，在确保审计质量的前提下，合理安排审计工作时间，有序推进年报审计工作。经协商，审计项目组预计于4月20日开始现场审计工作，5月18日完成现场审计工作并预计于6月25日出具正式审计报告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无。

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2020年4月20日

